

2024 年三季度综合利用产物信息公示

一、出货信息

- 1、8月7日 碱式碳酸镍 52.76 吨 出往苏州三分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9月20日 碱式碳酸镍 28.42 吨 出往苏州三分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3、8月14日 氢氧化铜 36.52 吨 出往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 4、8月21日 氢氧化铜 37 吨 出往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 5、8月29日 氢氧化铜 30.5 吨 出往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 6、9月13日 氢氧化铜 35.56 吨 出往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 7、9月23日 氢氧化铜 35.316 吨 出往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证照编号: L812004445



营业执照

(副本) I-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681598864339N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伍仟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江庆和	营业期限	2012年07月0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铜、锡、铋、镍、砷、铅、金、银、熔炼渣、烟尘灰、湿法泥、电镀污泥、酸泥、有色金属冶炼、生产、销售，矿产品生产、销售，电解废弃物、废旧金属回收、利用；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新能源、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务服务；经营进料加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江西省鹰潭市（贵溪）铜产业循环经济基地		

登记机关
2019 年 10 月 1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398352013T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594666202308250380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州三分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曹远雄

注册资本 108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9日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泖北路45号5幢519室

经营范围 承接污水污泥治理工程、保洁服务、环保中介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垃圾清运服务、环保信息服务;电子产品配件利用;承接非爆破房屋拆除工程;销售:电子产品、金属材料、精密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通讯设备、五金机电、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百货、非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非金属材料销售和铸锻加工处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专用设备修理;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购销合同

Y 202415019 10
N 202415019 10

供方：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XFC20240812-1

签订地点：江西省贵溪市

需方：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8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氢氧化铜

二、质量要求：原品位含 Cu \geq 40 %

三、计价方式：

1)、品质：

2)、计价公式：铜按提货日上海期货交易所期铜结算价计价。（如遇周六周日则顺延至下

个工作日，如遇交割日按合约价低价计算）。（以下为含税价）

货物名称	品质	计价方式
铜	铜原品位 \geq 40 %	计 94 系数
	铜原品位 $<$ 40 %	另行协商

3)、氯干样 $<$ 6%，不扣款，氯干样 \geq 6%，另行协商。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需方在供方仓库自提，费用需方自理。

五、包装及重量计算：合计约 100 吨/月，计量以 供方 过磅为准。

六、验收方式：需方在供方仓库自提，双方共同取样、制样、分样，所得样品一式五份，双方各留一份试样，共送样一份（由双方共同寄出），仲裁样二份，供、需双方各自保留一份。

七、结算方式：按发货当日的上海期货交易所结算价。交货后双方派人寄出共送样，待共送样出来以后双方根据共送结果核对品位，若双方核对的品位没有异议则按共送结果进行结算，若双方核对的品位有异议，则先按需方化验品位预付货款给供方，双方将仲裁样寄往 双方认可的具备国家化验资质的化验室，待结果出来后五个工作日内，结清货款多退少补。

八、廉洁条款

1、甲乙双方切实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恪守工人的商业道德和职业道德规范。不得为了谋取不正当利益，而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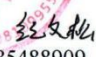



2、任何一方不得向对方提供、给予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请客、送礼、暗中给予回扣、现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实物或其他形式的好处，否则不论数额大小，对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则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九、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期限：2024年8月12日-2024年12月31日。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应。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需作出补充规定，由双方书面签订补充协议，经双方盖章确认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率。本合同未约定的事宜，按《合同法》相关条款执行。。

供方：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东台市高新技术园区（头灶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15-854889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东台支行 账号：32050173773600002772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81MA1N091U60	需方：贵溪鑫发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西省鹰潭市（贵溪）铜产业循环基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01-351566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市江铜支行 账号：199231131968 纳税人识别号：91360681598864339N
--	---



Y20241500920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1MA1N091U60

乙方: 湖南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02355070052XY

丙方: 苏州三分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398352013T

第一条、货物名称、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货物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吨)	单价(含税)	金额(元)	备注
碱式碳酸镍	吨	2000	一单一议		数量以甲方实际过磅为准(数量相差太大, 双方协商解决)
金额合计(大写)		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第二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甲、丙双方(乙方委托丙方现场取样)

在甲方仓库共同重量检验、取样、制样, 一式四份, 甲丙双方各执一份, 一份仲裁。裁样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封保存在买方, 双方比对含量, 对数据如有异议且不能协商处理, 将取的公样邮寄至广东省精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仲裁, 并以仲裁结果作为结算依据。仲裁费用双方各承担一半。

第三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回收: 不回收。

第四条、交(提)货方式、地点及费用承担: 乙方安排车辆到甲方厂区, 经三方友好协商, 运费以及采购碱式碳酸镍的费用由丙方付给甲方, 甲方开票给丙方。

第五条、结算方式: 支付方式为现金电汇方式。最终以双方确认结算单为准, 由

甲方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每次清运前丙方需要先付 80%的预付款。

甲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登记号：91320981MA1N091U60

开户银行：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头灶支行；

账号：3209190241010000093812

丙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苏州三分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登记号：91320508398352013T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苏州葑门支行

账号：545665105066

第六条、争议解决：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首先尽最大努力友好协商解决，如果无法通过协商解决争议的，则提交所在地（以本协议生效之时的住所地为准）人民法院诉讼解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案件受理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和其他费用）由败诉方承担。乙方需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理的处理碱式碳酸镍，如出现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丙方与乙方由于代付运费和碱式碳酸镍的费用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与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关。

第七条、其他条款：本合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丙三方各持壹份，总计 3 份，扫描件、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书松 2023-12-20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3年12月20日

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3-12-20

二、执行标准

- 1、碱式碳酸镍参照《有色金属行业标准镍精矿》（YS/T340-2005）
- 2、氢氧化铜执行《再生氢氧化铜》（HG/T4699-2014）

三、检测报告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入库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碱式碳酸镍			
批号		2024073101	数量	14.26 T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指标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实测结果
1	外观	淡绿色	目测	YS/T340-2005	合格
2	镍(Ni), W%	≥5.0%	滴定法	YS/T341.1	6.36
3	氧化镁(MgO), W% ≤	10.5	滴定法	YS/T341.3	4.26
4	铅(Pb), W%	ND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5	锌(Zn), W%≤	0.3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6	铅(Pb)+锌(Zn), W% ≤	0.3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7	砷(As), W% ≤	0.3	氢化物法	YS/T340-2014	ND
8	汞(Hg) W% ≤	0.001	氢化物法	GB20424	ND
9	镉(Cd)W% ≤	0.05	原子吸收法	GB20424	ND
结论	合格		检验员	吕东松	
检测日期	7月31日		复核	陈再之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入库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碱式碳酸镍			
批号		2024080601	数量	24.99 T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指标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实测结果
1	外观	淡绿色	目测	YS/T340-2005	合格
2	镍 (Ni), W%	≥5.0%	滴定法	YS/T341.1	6.38
3	氧化镁 (MgO), W% ≤	10.5	滴定法	YS/T341.3	4.03
4	铅(Pb), W%	ND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5	锌(Zn), W%≤	0.3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6	铅(Pb)+锌(Zn), W% ≤	0.3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7	砷 (As) ,W% ≤	0.3	氢化物法	YS/T340-2014	ND
8	汞 (Hg) W% ≤	0.001	氢化物法	GB20424	ND
9	镉(Cd)W% ≤	0.05	原子吸收法	GB20424	ND
结论		合格		检验员	吕东成
检测日期		8月06日		复核	陈海之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入库检验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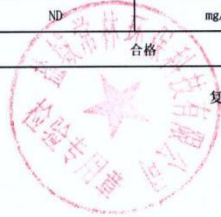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碱式碳酸镍			
批号		2024091401	数量	28.435 T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指标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实测结果
1	外观	淡绿色	目测	YS/T340-2005	合格
2	镍 (Ni), W%	≥5.0%	滴定法	YS/T341.1	9.42
3	氧化镁 (MgO), W% ≤	10.5	滴定法	YS/T341.3	4.21
4	铅(Pb), W%	ND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5	锌(Zn), W%≤	0.3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6	铅(Pb)+锌(Zn), W% ≤	0.3	原子吸收法	YS/T472	ND
7	砷 (As), W% ≤	0.3	氢化物法	YS/T340-2014	ND
8	汞 (Hg) W% ≤	0.001	氢化物法	GB20424	ND
9	镉(Cd)W% ≤	0.05	原子吸收法	GB20424	ND
结论		合格		检验员	吕东成
检测日期		9月14日		复核	陈再之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YANCHENG CHANGLI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氢氧化铜产品质量报告

1. 产品信息				
入库日期	2024.7.27	出料数量	5.234吨	
批次袋数	5袋	取样方式	每袋取样混合	
2. 分析检测结果				
分类	分析项目	测定结果	单位	标准范围
基本理化性质 与工业分析	主要成分	氢氧化铜	/	/
	颜色	绿色	/	/
	气味	无味	/	/
	铜含量(以干基计)	37.65	%	≥15%
	干燥减量	41.56	%	≤80%
杂质金属检测项目	镍	95.42	mg/kg	≤100
	铬	ND	mg/kg	≤50
	锌	1.1	%	≤5.0
	铁	1.5	%	≤7.0
	锡	0.7	%	≤2.0
	铝	0.7	%	≤2.0
	镉	ND	mg/kg	30
	砷	ND	mg/kg	≤100
	汞	ND	μg/kg	0.002
铅	ND	mg/kg	≤100	
结论		合格		

化验员 孙园辉

复核 周颖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YANCHENG CHANGLI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氢氧化铜产品质量报告

1. 产品信息				
入库日期	2024. 8. 13	出料数量	27. 862吨	
批次袋数	27袋	取样方式	每袋取样混合	
2. 分析检测结果				
分类	分析项目	测定结果	单位	标准范围
基本理化性质 与工业分析	主要成分	氢氧化铜	/	/
	颜色	绿色	/	/
	气味	无味	/	/
	铜含量（以干基计）	35. 32	%	≥15%
	干燥减量	40. 87	%	≤80%
杂质金属检测项目	镍	76. 71	mg/kg	≤100
	铬	ND	mg/kg	≤50
	锌	2. 1	%	≤5. 0
	铁	2. 1	%	≤7. 0
	锡	0. 7	%	≤2. 0
	铝	0. 7	%	≤2. 0
	镉	ND	mg/kg	30
	砷	ND	mg/kg	≤100
	汞	ND	μg/kg	0. 002
	铅	ND	mg/kg	≤100
结论		合格		

化验员 孙园辉

复核 周颖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YANCHENG CHANGLI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氢氧化铜产品质量报告

1. 产品信息				
入库日期	2024.9.22	出料数量	35.32吨	
批次袋数	37袋	取样方式	每袋取样混合	
2. 分析检测结果				
分类	分析项目	测定结果	单位	标准范围
基本理化性质 与工业分析	主要成分	氢氧化铜	/	/
	颜色	绿色	/	/
	气味	无味	/	/
	铜含量（以干基计）	36.74	%	≥15%
	干燥减量	37.83	%	≤80%
杂质金属检测项目	镍	53.71	mg/kg	≤100
	铬	ND	mg/kg	≤50
	锌	0.8	%	≤5.0
	铁	2.1	%	≤7.0
	锡	0.7	%	≤2.0
	铝	0.7	%	≤2.0
	镉	ND	mg/kg	30
	砷	ND	mg/kg	≤100
	汞	ND	μg/kg	0.002
铅	ND	mg/kg	≤100	
结论		合格		

化验员

孙园辉

复核

周颖

